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1 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金亚东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续租碳景科技厂房是基于浙江长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其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及公允性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度预计金额	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	----------	------------------------

向关联人租赁厂房	浙江碳景科技有限公司	382.42	100%	705.56	-
----------	------------	--------	------	--------	---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碳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0月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金亚东
注册地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北蝉乡(综保区)自贸大道99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金亚东

### (二)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亚东先生为碳景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碳景科技系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续租碳景科技厂房，是基于浙江长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及公允性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其实施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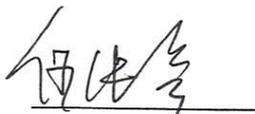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继兵

  
冯春杰

